

海 鸳 鸯

传说南海北面有个海湾，一位少年叫阿单，年方十七岁，无房无地，只靠父亲留下的一叶小篷船栖身，打鱼度日。

一天晚上，阿单撒网打鱼，网着一具姑娘的尸体。他用手一摸，觉得姑娘心口还有一丝暖气，连忙把她救醒过来。姑娘醒来，发现自己躺在船仓里。灯光下，一个少年男子在给她喂粥。她挣扎起来说：“谢谢恩人救了我，再生恩情永不忘！”阿单问她是不是鱼姑娘？姑娘说她的名字叫阿依，十四岁就给财主做丫头，受尽折磨，今年十八岁。财主见她长得漂亮，要收她做偏房，她宁死不从，就在今晚逃了出来，财主发现便派人追，把她追到了绝路，只好跳海自尽。

姑娘说完便蹲在阿单面前说：“阿弟，我现在无依无靠，你也孤单一人，就收下我做妻子吧。”阿单本不忍连累姑娘受苦，但见她苦苦相求，便答应了。当晚，大海作媒天作证，阿单和阿依成了亲。从此，小两口相依为命，靠着两双勤劳的手，不久就在海岸搭了两间茅房，夫妻过着温暖的日子。

阿单成家以后，阿依的美貌传遍了远近乡村，财主听说阿依姑娘没有死，嫁给了穷小子，心里痒得难受，总想把她夺到手。第一次，他派了个狗腿去跟阿单说，只要把妻子让给他，从此免去交鱼税，阿单拒绝了。第二次派了个管家来说情，如果阿依姑娘愿意跟他，他给阿单一担银子，还送三个丫头给阿单做妻子。阿单把管家骂出门。第三次，财主亲自上门来威迫，说阿单欠他的租，限三天之内要交清，否则就要来抓人，阿单不听那一套，操起斧头把财主轰走了。财老龟不死心，半夜梳头出暗计，派了几个爪牙溜出门，去把出海的阿单捉来捆住手脚，装进一条麻袋里，抬进财主的家门，关进柴房。

天黑了，潮涨了，阿单还没回家，阿依出门等郎归，等呀等，一直不见阿单的影子，阿依着急了，走到海边大声喊，听海鸪叫，不见有人应。她到处去找不到，仍是不灰心，最后问路边的大石头，石仙告诉她，阿单被关进了财主的柴

房里。仙公送给阿依两把能伸能缩的如意剑，教她快去救阿单，阿依接过宝剑藏在头发中，转眼就不见了仙公。

阿依闯进了财主的家门，找着财主问：“快把阿单放出来！”财主说：“要放阿单也容易，但要你肯陪伴我。”阿依冷冷地说：“好吧，但得先让我见他一面。”财主听了这句话，忙叫管家带姑娘去见见穷小子。

阿依来到柴房，一眼看见阿单的伤痕，又是抚摸又是哭。附着他的耳根说了几句话，随即从发中取出那两把如意剑，轻叫一声“长”，小剑便伸长起来。她把雄剑交给阿单，自己手执雌剑，两人大喊一声，冲出门来，急急夺路而跑。管家吓慌了忙去报知财主。财主带了几十个爪牙出门追去，一齐把阿单和河依包围住。阿依身高力大，舍命救夫，见阿单负了伤，背起他就逃走。那帮爪牙紧紧追赶。两人走到了悬崖绝壁，无路可走，看看爪牙快要追近，阿依便跳入海里去。阿单紧紧扳住妻子的肩胛。夫妻俩生生死死做一对。

阿依和阿单象一对鸳鸯随波逐浪飘到大海里去。海龙王派出虾兵蟹将救起他俩，问明始末根由，称他俩是勇士，连声称赞“好，好，好！”这时，给海里生物命名的龟丞相因年老耳聋，听不大清楚，以为“好”就是龙王给新来的勇士命名。于是，便在龙宫水族花名册上误写了“鲨”，海鲨，就从此得名了。阿单和阿依变成了海底鲨，身披铁甲尾带剑，紧紧相依在一起，遨游在海中。后来，海边人们又称海鲨为海鸳鸯。当海边儿女唱起歌来，就有这样一首：

哥妹如同海鸳鸯，相亲相爱情意长。

苦苦甜甜做一对，死死生生做一双。

口述者：钟启宗，男，六十二岁，初中文化，汉族，合浦县白沙乡三角田村人，医生。

搜集整理者：钟世炳，男，四十二岁，中专文化，汉族，合浦县榄子根盐场干部。

流传地区：合浦县白沙乡。